

《宋代图书编纂出版纪事》订误二则

《文献》季刊 2003 年第 3、4 期,2004 年第 1、3、4 期,2005 年第 1 期,分六期刊载了李致忠《宋代图书编纂出版纪事》一文,读后受益匪浅。然该文有数处失误,现略加考辨,或可供作者参考。

1. 2003 年第 3 期,《纪事》第 2 条:“太宗一即位,即大索明知天文术数之人”,圆括弧注:“《通鉴长编》卷十四、十七、十八。”

按,注文是用来说明资料出处的,查《通鉴长编》卷十四,并未发现有“大索”的记载。该卷所载乃开宝六年之事,此时宋太宗还没有当皇帝,当不会载有他“一即位”时发布的命令。

2. 2005 第 1 期,《纪事》第 23 条,“按:祝穆,少名丙,字和甫,一字伯和,自号樟隐,南宋建阳人。祖籍今江西婺源,与朱熹同籍。”

按:①朱熹《外大父祝公遗事》(见《朱文公集》卷九十八、祝穆《方輿胜览》卷十六):“今惟叔舅之子康国家建之崇安。”祝穆是康国之子,时刚刚“总发”,当从父籍为崇安县人。关于祝穆的籍贯,谭其骧先生在为《宋本方輿胜览》(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1 年)写的《前言》中,已有详细论述,读者可找来一读。

②祝穆编《方輿胜览》卷十六:“祝确,歙人。”祝穆是祝确的曾孙,祝穆的祖籍当是歙县(今属安徽),不是婺源,两个县时均属徽州管辖。(刘金荣)

由是可知,虞淳熙的题辞当为“剪灯三种”本《剪灯丛话》所作。十二卷本借用了虞淳熙的题辞,但不能以此判断十二卷本《剪灯丛话》为自好子(邵景詹)所编辑。至于是明末刻本还是清初刻本,亦尚难遽下结论,但其成书必在万历二十一年之后。

感谢前辈程毅中先生为拙文所提供的修改建议。

作者工作单位:东南大学中文系